

准东将军庙至哈密淖毛湖（白石湖南）铁路增建二 线项目初步设计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1. 招标条件

建设项目准东将军庙至哈密淖毛湖（白石湖南）铁路增建二线项目已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关于准东将军庙至哈密淖毛湖(白石湖南)铁路增建二线项目核准的批复(新发改批复〔2023〕146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新疆将淖铁路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资金及银行贷款，项目出资比例为资本金占总投资的25%，由企业自有资金出资；资本金以外申请银行贷款解决。招标人为新疆将淖铁路有限公司。本次招标项目准东将军庙至哈密淖毛湖（白石湖南）铁路增建二线项目初步设计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项目概况：项目伴行在建将军庙至淖毛湖铁路，东端自布拉克站引出，沿天山北麓向西，经伊吾县、巴里坤县、木垒县、奇台县及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北部地区，西端与乌鲁木齐至将军庙铁路相接，东端连接拟建布拉克至梧桐水铁路，新建线路全长399.90公里。铁路等级：国铁I级；正线数目：双线；牵引类型：电力；设计速度：120公里/小时，联络线80公里/小时；限制坡度：6‰，部分12‰，牵引质量：重车方向5000吨、10000吨，轻车方向5000吨。

招标范围及内容：包含本项目初步设计（定测）以及招标文件、招标文件补遗等所包括的全部内容。

标段划分：本次招标共分为1个标段，标段号：FXCS，
2.1 FXCS，工程数量为：/，里程/范围：/。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标段编号： FXCS

投标人必须具备（1）投标人应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2）具有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铁道行业甲（II）级及以上的资质，业绩要求为：2018年12月至投标截止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为准）具有1项类似业绩（类似业绩是指：设计速度120km/h及以上的铁路勘察设计业绩），须提供相应的合同协议书并加盖单位公章，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能力。

本标段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3.2 各投标人均可就上述标段中的 1 个标段提出投标。

3.3 其他要求：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担任过类似业绩的项目经理或项目总体（类似业绩证明须提供相应的合同协议书并加盖单位公章，证明材料须体现项目经理或项目总体信息）。

4. 诚信要求

4.1 本次招标不接受有下列行为的申请人提出的申请：

- (1) 在规定期限内有行贿犯罪记录的；
- (2) 在规定期限内被列入国家铁路局“黑名单”管理的。

4.2 本次招标对在规定期限内存在失信情形的潜在投标人依法进行限制。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请投标人于 2023年12月05日 18:30 至 2023年12月10日 19:00，通过北京工程建设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时间为 2023年12月28日 09:30:00 至 2023年12月28日 10:00:00，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为：2023年12月28日 10:00:00。

递交方式及地点：递交方式：投标人开标日需携带从交易平台中下载或打印的任意一个标段(或包件)的招标文件回执单，在递交投标文件之前现场办理签到后再递交纸质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良乡市场指定开标室（北京市房山区长阳镇西营路口北稻田南里15号）。

6.2 投标人开标日需携带从交易平台下载或打印的任意一个标段(或包件)的招标文件回执单签到，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北京交易中心网站，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新疆将淖铁路有限公司

地 址: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会展大道599号新纪元广场新疆财富中心B座10层

邮 编: 830000

联 系 人: 魏登科、雷前

电 话: 13253626301、18699095325

传 真: 0991-6603358

电子邮件:

网 址: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 (盖企业CA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盖个人CA电子印章)
)

日期: 2023年12月05日